

## 國家教育研究院圖書館 113 年志工招募簡章

國家教育研究院圖書館為充分運用社會人力資源，規劃透過志願服務機制，培養熱心公益且具服務熱忱之志願服務人員，協助本館提供讀者服務、導覽解說及推展各項業務。

### 一、資格條件：

- (一) 年滿 18 歲，認同「志願服務法」且操守良好、身心健康、熱心公益、具服務熱忱者。
- (二) 能全程參加志工基礎與專業訓練者。

### 二、服務內容：

- (一) 讀者服務：於 1 樓展示空間提供一般諮詢及服務。
- (二) 環境維護：書櫃整理、書籍上架、維護及環境清潔等。
- (三) 參訪協助：協助接待參訪團體。
- (四) 其他：因應本館業務需要之各項服務。

### 三、服務時間：

- (一)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08：30 至下午 17：30，視實際需要分配及調度。
- (二) 每次至少服務一個時段（3 小時），分別為：
  1. 上午班【08：30 至 11：30】
  2. 中午班【11：30 至 14：30】
  3. 下午班【14：30 至 17：30】
- (三) 每人每週到館服務 1 個以上時段，每月到館服務 12 小時以上為原則，且以可持續服務 6 個月以上為佳。
- (四) 因故無法出勤時，應事先請假，並找人代班或調班。

四、服務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臺北院區教科書圖書館（臺北市和平東路 1 段 181 號 1 樓）。

### 五、甄選方式：

- (一) 初審：本館將依報名表進行初步書面審核，通過者以電話或 e-mail 通知參加後續面談。
- (二) 複審面談：初審通過後須參與面談說明，以充分了解本院志工服務之實際情況，確認是否符合個人需求與期望。通過面談者，始得參加教育訓練課程。
- (三) 甄選不合格者，恕不另行通知及退還報名資料。

## 六、教育訓練及實習：

(一) 基礎訓練：(已持有志願服務紀錄冊者，免參加基礎訓練)

1. 培訓時間：請於自行安排時間完成學習，並於專業課程訓練當日繳交志工基礎訓練學習證明。

2. 培訓方式：

(1) 線上學習：前往「臺北 e 大」網站註冊會員，參加「志工基礎教育訓練(6小時版)」。

(2) 實體課程：參考「臺北市志工管理整合平臺」公告之實體課程上課時間報名訓練，或其他符合規定單位所辦理之課程。

(二) 專業特殊訓練：

1. 培訓時間：預計3月辦理訓練課程。

2. 培訓內容：認識本館、館藏，了解現行教育制度、志工執勤服務內容及相關規範說明。

(三) 實習與考評：

1. 實習：

(1) 實習資格：完成志工基礎訓練及專業特殊訓練者。

(2) 實習時間：初次服務起算一個月，若遇休館日則順延。

(3) 實習時數：應達12小時。

2. 考評方式：

(1) 實習期間之服務態度、讀者互動、出勤紀錄等。

(2) 本館服務資訊書面考核及個別面談。

3. 實習期間滿1時段(3小時)者，補助交通費新臺幣(以下同)100元，若一天服務連續兩個時段，另補助誤餐費100元。

## 七、志工福利：

(一) 志工為無給職，惟每次來院服務時間滿3小時者，補助交通費新臺幣(以下同)100元，若一天連續服務兩個工作時段，另補助誤餐費100元。

(二) 可參加國教院舉辦之各類活動，以及圖書館辦理之研習課程。

(三) 可借閱三峽總院區圖書館書籍，並依館藏資料借閱暨閱覽規定辦理。

(四) 得視實際需要向本院申請服務證明。

(五) 年度服務績效卓著有具體事蹟者，致贈感謝狀，以表彰其服務精神。

八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2月20日截止。(郵寄者以郵戳為憑；電子檔以發送時間為依據)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紙本：填妥報名表(如附件)，於信封註明「112年志工招募報名」，以掛號郵寄至：237201 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 國家教育研究院 圖書館 陳小姐收

(二) 電子檔：信件主旨註明「113年志工招募報名」，E-mail 至 [yow@mail.naer.edu.tw](mailto:yow@mail.naer.edu.tw)。

## 國家教育研究院 志願服務工作人員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出生日期	民國	年	月 日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學歷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現職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經歷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志工資歷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聯絡方式	電話：	電子信箱：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住址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本院服務時間</p> <p>一、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08：30 至下午 17：30，視實際需要分配及調度。</p> <p>二、每次至少服務一個時段（3 小時），分別為：</p> <p>（一）上午班【08：30 至 11：30】、</p> <p>（二）中午班【11：30 至 14：30】、</p> <p>（三）下午班【14：30 至 17：30】。</p> <p>〈請預選時段做為參考，正式排班後仍可協商調整〉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班次</th> <th>星期一</th> <th>星期二</th> <th>星期三</th> <th>星期四</th> <th>星期五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上午班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中午班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下午班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三、每人每週到館服務 <b>1 個以上</b> 時段，每月到館服務 12 小時以上為原則，且以可持續服務 6 個月以上為佳。</p>				班次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	上午班						中午班						下午班					
班次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上午班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中午班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下午班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p>工作地點：本院臺北院區教科書圖書館（10644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1 段 181 號 1 樓）</p>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